

# 臺南市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簡章

104 年 4 月 14 日南市教特(一)字第 1040361456 號函發布

一、臺南市(以下簡稱本市)為辦理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特訂定本簡章。

二、辦理遴選單位：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成立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會（以下簡稱遴選會），辦理有關遴選作業。

三、出缺幼兒園：

（一）第三幼兒園

（二）學甲幼兒園

四、遴選資格：

（一）凡符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十九條及五十七條所規定具幼兒園園長資格，為公立幼兒園現職教師且無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事者，得參加本市公立幼兒園（以下簡稱幼兒園）園長遴選。

（二）現職公立幼兒園教師未取得幼兒園園長專業及格證書者，應檢附目前修習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課程證明，及 104 年 7 月 31 日前能取得幼兒園園長專業及格證書之切結書(附件 2-2)，始得報名；除非有不可歸責於園長遴選申請人之原因，一律俟取得幼兒園園長專業及格證書後，始得聘任。

五、申請表年資計算範圍：

（一）經歷年資採計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二）最近 5 年之成績考核及獎懲。

## 六、報名方式：

- (一) 報名日期及時間：報名日期及時間為 104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至 4 月 28 日（星期二），每日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止。
- (二) 報名地點：請符合報名資格之園長遴選申請人，備妥報名文件（如簡章第八點說明），於報名日期及時間親自或委託專人送達本局特幼教育科（地址：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6 號南瀛大樓 6 樓，聯絡電話：06-6322231#6639，並註記報名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以便當場檢核文件。

## 七、報名繳交文件

- (一) 報名之園長遴選申請人應檢具下列申請文件，請務必於報名時備妥審查（恕不接受補件）。
  - 1. 申請表 12 份（附件 1）。【志願順序欄位需請全部填滿】
  - 2. 切結書 1 份（附件 2-1）。
  - 3. 最近半年內 2 吋彩色照片 12 張（自行貼於申請表，可用彩色列印輸出）。
  - 4. 現職單位之服務證明 1 份（正本）、幼稚園教師合格證書 1 份（影本）、曾任公立國民小學附設幼稚園園長聘書 1 份（影本）。
- (二) 備妥 12 份理念報告書：含自述辦園理念、園務行政管理、園務課程發展規劃、教學經歷及其他特殊或重要表現等項目，請填臺南市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理念報告書（附件 3，以 A4 格式直立橫式繕打，並以 5 頁為限，

不含封面封底)。

- (三) 非本市現職公立幼兒園教師，應另檢附現職服務學校同意書 1 份（附件 2-3）。

#### 九、遴選審議方式：

- (一) 書面資料審議：由遴選會就申請表、學經歷、最近 5 年考績、獎懲、理念報告書等文件資料進行審閱。
- (二) 面談：由遴選會就參加遴選人員所提之書面資料及口頭報告進行詢答。

#### 十、遴選會審議日期及程序

- (一) 遴選審議時間：104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進行審議。
- (二) 遴選審議地點：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
- (三) 由遴選會進行書面審議，得至多擇優錄取出缺幼兒園園數 3 倍進入面談程序。
- (四) 各符合參加遴選資格之園長遴選申請人，面談順序於遴選會當日報到時，抽籤決定之。

#### 十一、遴選結果公告及聘任

- (一) 各階段遴選結果於遴選作業結束當日於本局網頁公布。
- (二) 幼兒園園長人選經遴選會決議後，由本局依法定程序報請臺南市政府聘任之。

- 十二、本遴選簡章如有修正事項或未盡事宜，於本局網站適時公告，並提送遴選會確認，如有疑義，由遴選會決議之。



## 切結書

本人\_\_\_\_\_參加臺南市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園長遴選，切結近 3 年內未受刑事、懲戒處分或記過以上之行政處分，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臺南市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會

具結人：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切結書

( 本表限現職教師尚未取得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及格證書者適用之 )

查教師\_\_\_\_\_ ( 身份證字號\_\_\_\_\_ ) 現於  
本校修習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課程，將於 104 年 7 月 31 日前  
修畢課程，並取得經\_\_\_\_\_ ( 縣 ) 市政府教育局核發幼兒  
園園長專業訓練及格證書，否則將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  
議。

此致

臺南市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會

教師簽章：\_\_\_\_\_



培訓機構戳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臺南市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選

### ＜理念報告書＞撰寫說明

- 一、 目的：由參加園長遴選者，以書面資料呈現，藉此了解個人才能發展及工作績效。
- 二、 資料形式：書面資料以 A4 規格，直式橫書繕打，可採圖文並陳，篇幅限 5 頁以內(不含封面封底)，超頁以退件處理。
- 三、 封面文字：「臺南市 104 學年度（○○區）○○幼兒園園長理念報告書（以第一志願園所為標的撰寫）」、服務學校名稱、遴選申請人姓名。
- 四、 個人簡歷（含幼兒園辦園理念、園務行政管理、園務課程發展規劃、教學經歷及專長或其他特殊重要表現等）。
- 五、 對現職服務學校（幼兒園）之具體貢獻。
- 六、 針對第一志願幼兒園未來發展規劃。
- 七、 教學生涯、行政生涯最感動及最值得警惕的事。
- 八、 其他個人理念。